

第一章 豺狼親戚爭家產

素白。

一片素白。

低語聲、嚎哭聲，默默流著淚的無聲者。

在一片裏白的大宅子中，飄動的是令人眼眶一紅的白幡，它成了天地間唯一的顏色。

悲傷、哀戚、悲慟、愴然涕下。

忌中。

大大的白紙書寫兩個墨字，貼在已然沉寂的大門，告知過往行人：此戶有喪，請勿上門拜訪。

一旁的側門出出入入的下人和一干上門吊唁的親眾，每個人的臉上都帶著肅穆，不敢有一絲旁的神情。

原府，塘河縣首富，但是有財無丁，不到四十歲便已逝世的原府家主膝下只有三個如花似玉的女兒，無子送終。

長女原冰縈，十七歲，嫁予秀才郎劉漢卿為妻，目前已身懷六甲，不日即將臨盆，為外嫁女。

次女原清縈，年方十六，生性好動，自幼跟在父親身邊，像個野孩子似，上樹掏鳥蛋、下水能撈魚，滿山遍野跑上一整天也不嫌累，還能打獵挖藥草，被父親當兒子養，跟父親感情最深厚。

幼女原沁縈年僅十一，因為上頭有兩個姊姊，因此養成嬌憨、天真的性子，不知人情世故，不識莊稼菽粱，養在深閨中鮮少外出，十分依賴一向有主見又個性強橫的二姊。

「二姊，我好餓。」摸著平平的小肚子，餓到渾身沒力氣的原沁縈露出想哭又不敢哭出聲的委屈神情。

看著縮著雙肩，一臉可憐兮兮、緊緊依偎身邊的妹妹，目光一斂的原清縈閃過一絲冷意。「一早沒人給你送素粥嗎？陳娘子呢？二姊不是讓她跟著妳。」

一說到專門侍候三小姐的僕婦，小姑娘像被丟棄的小狗般抵著菱形小嘴。「我早上起來就沒見到她，雪兒去廚房幫我拿早膳，可是廚房根本沒開伙，冷鍋冷灶的，連剩菜也沒瞧見。」

雪兒是原沁縈的丫頭，五、六歲就跟在身側服侍的家生子，她爹娘是府裡的管事和內院的管事嬤嬤，對原府十分忠心。

另一名丫頭則叫環兒，比她大三歲，早年從府外買進來的，但是不太安分，心大。

「奴大欺主。」她也就兩年沒回府，這些個眼皮子淺的奴才就翻天了，以為主子能任人欺辱。

「二姊，我真的好餓，昨兒夜裡我就吃個冷包子，還是雪兒的娘塞給她的，她沒吃給我的。」爹一死，什麼都變了，她成了沒人要的孩子，府裡的下人似乎都看不見她。

「三妞乖，有二姊在，沒人能欺負妳，妳再忍一忍。」居然待慢至此，真當原家

無人了嗎？

「嗯。」她摸摸扁平的肚子，忍住欲掉的眼淚。

「春晝。」

「是，二小姐。」一名十五、六歲的俏麗丫頭趨近身後，曲身低聲一應。

「去弄碗燕窩粥來，給三小姐填填胃。」他們想讓她低頭，簡直是異想天開。

春景善繡和暗器，春晝善廚和輕功，兩人都會武功，是跟隨原清縈多年的貼身丫頭，同時也是她的左右手。

原府是地方上的望族，一向樂善好施的原中源可說是本地的首富，名下資產之多遍及各行業，田地、莊園、鋪子，甚至是船行，幾乎是賺得鉢滿盆滿，腰纏萬貫。可惜在一場風寒後太漫不經心了，以為病好了便不再吃藥，又趕上秋收農忙，他特意下鄉收糧，秋風一吹又著了涼，整日咳個不停，藥苦不想吃藥的他便想硬扛過去，誰知這一拖便加重病情，等到自覺不對勁聽醫囑用藥時，常年操勞的身子已經扛不住了，春寒一起便病倒了。

此後的兩、三年時好時壞，藥不離口，他都快把自己當藥罐子了，喝的藥比吃的飯菜還多。

只是身子一直不見好轉，入冬時病情加劇，向來疼女兒的他有著人之將死的預感，自知時日無多的找回在外習武的二女兒，他怕死不瞑目，身後家產被不肖族人瓜分殆盡，反讓妻女受罪吃苦。

明明是枝葉繁盛的大家族，旁支庶族子孫眾多，可是原中源一過世，除了頭兩天還有人祭拜、守靈外，到了第三日靈堂便冷冷清清，只有稀落的鄉里與受過原府恩惠的百姓前來上香，安慰孤女兩句，原府族人一個也沒出現。

冷風起，寒意陣陣，靈堂上白幡飄動，一口黑檀棺木擺在正廳中央，一身白的兩姊妹跪在棺木下方，對著一只銅盆燒紙錢，香煙繚繞，分外淒涼，彷彿家道中落的落魄戶。

「二小姐，粥來了。」

冒著熱氣的燕窩粥用盅盛著，以托盤托著，上面放著兩副碗筷，一股香氣飄來，叫人垂涎三尺。

「三妞，喝粥，小口喝，別急，小心燙嘴。」

原清縈也不矯情，讓丫頭盛了一碗粥給妹妹後，她也大口的喝粥，熱熱的甜粥一下肚，她的身體也暖和起來，略顯蒼白的臉色稍有紅潤。

她必須先把自個兒照顧好，才有力氣照顧好一個家，母親心善，耳根子軟，不善與人做口舌之爭，又性情敦厚，妹妹年幼，不知人心險惡，大姊……她眼皮一垂，在心裡苦笑。

女人一嫁便向著夫家，原本就溫婉嫻淑的原冰縈一出閣後，她的重心便放在公婆、丈夫身上，父親病了也不曾回娘家看看，連一日的侍疾也未有過，亦未主動關心過。

直到原府上門報喪，兩口子才像大爺一般姍姍來遲，而且一來不急著服孝，反而以女子有孕為由拒穿孝服，怕沖煞到腹中胎兒，因此兩夫妻一直待在後堂，與眾

人商量「分產」一事，看得原清縈既心寒又心塞。

要不是父親靈柩仍停在廳堂中，她不想父親死後不寧，不然那些心懷不軌的人早被她一一丟出門外，哪由得他們得意忘形，家主屍骨未寒就急著分家產。

「嗯！好吃，春晝姊姊熬的粥真好吃……」小姑娘囫圇的吞著粥，兩眼一眯很滿足。

「好吃就多吃點，餓了就找春晝，其他人說了什麼都不用理會，妳是府中三小姐，妳才是主子，別的姓原的全是外人，記住了沒。」妹妹還小，得教她裡外有分，親疏有別，不能讓她被人牽著鼻子走。

小腦袋瓜子一點。「都聽二姊的，我只相信二姊，大姊她……她變了，一點也不疼我……」

說起向來最寵她的大姊，原沁縈微露忿色，還有一絲絲難過和傷心，沒法理解為何大姊成親後便六親不認，不管她死活，回府奔喪竟然連一眼都沒看她，直接走入內堂便未再出來。

她餓了向大姊討食，結果得到的回答竟是要她自己想辦法，說她是外嫁女，不宜插手府中事。

換言之，嫁了人便不是原家人，她是劉家媳婦，一切以夫家為主，日後入劉氏祠堂，受後人供奉，她不像她爹那樣死後無嗣，連個捧盆的也沒有，百年後香火斷絕，無人傳宗接代。

原清縈不捨的輕撫妹妹的頭。「二姊不是說過不必管別人怎麼樣，妳做好自己就好。」

她一頓，眼中泛淚，小手纖白緊捉二姊衣襟。「萬一二姊也嫁了，我……我好怕，他們……我一定活不下去……二姊，我害怕，娘連自己也照顧不了……」

她的娘只適合做賢妻良母，家務、中饋，對外的買賣什麼都做不了，連外頭有幾間鋪子都不曉得。

「……不怕，二姊不嫁人……」她眼神一黯，心底發誓要為爹守住這個家。

沒有男丁又如何，女子也能頂起一片天，她不信男兒做的到的事她做不到，事在人為。

原清縈雙目一厲，從眼角往偏廳的側門一睨，門後是人影重重，一個又一個。本來他們應該守在中堂陪著家眷答禮，告慰亡者，招呼前來祭拜的人，給予回禮和拜謝，可他們卻一個個像過境的蝗蟲似，看到什麼拿什麼，別人送來的喪禮也當自家的東西拿了就走，不顧在喪中大吃大喝，魚肉美酒一樣不缺的往桌上送，一文不出的掛在原府帳上，主家沒的吃喝，幫忙的倒是吃得腸滿肚漲。

「嘖，不嫁人想留著當老姑娘嗎？妳是想著誰養妳一輩子。」

尖著嗓子的酸言酸語從廳堂外傳入，一名珠光寶氣的婦人從外面走入，她看起來不像來服喪，而是炫耀。

「三堂孀。」聽著來者聲音便知是何人，頭未抬的原清縈低頭燒紙錢、金元寶，給爹地下用。

「還知道喊人呀！我還以為妳眼睛長在頭頂上，目中無人了，有點銀子就看不起

我們這些窮親戚。」陳氏抬手顯顯腕上六兩重的金鐲子，十分得意自個兒也有顯貴的一日。

原氏以嫡系為主，原中源便是嫡系長子，因此繼承了原家家業，再加上經商得宜，才有今日龐大的家產。

可也不知怎麼了，嫡系的男丁不旺，而且壽數不長，原中源原有一嫡一庶兩弟，卻是一人不及弱冠溺死江中，一人與妻出外遊玩遇到盜匪，一家五口人全命喪刀下。

原中源本身也是個福薄的，空有財富卻活不過四十歲，兄弟三人皆為短命鬼，無福消受天大的福分，反倒是旁系子孫眾多，如同魚產卵般一生就是一窩，正室、小妾、通房娶一堆，隨便生生也四、五個兒子，再一代一代的往下傳，開枝散葉，都快跟米粒一樣多了。

不過人丁多也有壞處，便是吃窮老子，子子孫孫大多不務正業，遊手好閒，普遍手裡銀錢不多，又好吃懶做，不肯起早貪黑的幹活，所以為數不少的家產也快敗光了。

三堂孀陳氏便是旁支的堂親，她丈夫原中寧在中字輩的排行第三，依祖譜論輩分是原清縈二叔祖那一支的後人。

「三堂孀來給我爹上香嗎？妳請便，我爹在堂上看著妳。」他人就躺在棺木裡，聽著眾人分配他身後物。

鬼神之說一向為人所忌憚，一聽到亡者尚未走遠，陳氏瞳仁一縮，不自覺感到背後冷颼颼，陰風陣陣。「妳……妳別嚇我，我不怕的……妳的好日子就要到頭了。」如今大房沒有男人，二房只剩下牌位，他們三房這一支就要出頭了，家主之位非她丈夫莫屬！

至於這娘仨根本不是事兒，給個幾百兩打發到莊子上就了事，兩個丫頭片子還想當家不成。

原中源一死，一干虎視眈眈的親眾便一湧而上，像野狗一般準備分食他的血肉，其中以三堂叔原中寧鬧得最凶狠，狼子野心昭然若揭，意圖吞掉堂兄的家產，連口湯也不留下。

而原夫人解氏的娘家人也不甘示弱，表面上像是在護著出嫁女，不讓往後的生計落在他人手中，實則暗地裡盤算，遊說解氏將丈夫死後的身家交給娘家人代管，她們母女三人搬回解府，由娘家人來養。

代管？

是肉包子打狗，有去無回吧！可司馬昭之心，路人皆知，一旦將原府的財產拿到手，孤女寡母還有人在意嗎？

只怕有利可圖時貪筆聘禮早早將人賣了，草率出嫁，否則一個偏遠小院養著，生活自理，不餓死就算盡了情分。

財帛動人心，偌大的家業有誰不眼紅，眼看著是絕戶了，誰還不趕緊來分一杯羹，狠狠咬下一塊肥肉，手慢的人只能看人吃肉喝湯。

「不怕最好，我爹說一個人在下面挺孤單的，想找幾人去陪他……」不怕嚇嗎？

那就來記猛的。

「什麼，陪……」陳氏忽地上下兩排牙直打顫，心下不安的四下看了看，又怕看到什麼而面有懼色。

「三堂孀，生平不做虧心事，夜半敲門心不驚，我爹還在靈堂，妳要跟他聊兩句嗎？」燒完紙錢投入紙蓮花，原清縈拉起妹妹，讓她坐在一旁的小板凳。

「誰……誰做虧心事，大伯一死，你們這房就絕戶了，以後還不是要依附我們這一房給飯吃，妳自個兒先掂量掂量怎麼來討好我，別老當自己還是高高在上的千金大小姐。」她朝地下呸了一口，表示母女三人以後要看她臉色過活。

絕戶？原清縈怒火中燒，眼底滿是燎原的火焰。「不勞三堂孀操心，我們已分家，早就是兩房人，我們這一房的事輪不到外人多嘴。」

「我是外人？」陳氏怒目橫豎。

「難不成是內人？我可不曉得我爹除了我娘外又娶一妻，三堂孀何時改嫁的？」想不見外也要看她同不同意。

「妳！」好個牙尖嘴利的賤皮子，等她拿到大權後，看她還饒不饒得了她，早晚賣進怡春院。

「二姊，那個是娘的陪嫁。」原清縈忽然拉拉二姊衣袖，小聲的伸出手指一比，小臉很不滿。

「妳確定？」她問。

她點點頭。「娘很喜歡，我看過娘戴過。」

「好，我知道了。」原清縈先安撫妹妹，黑白分明的大眼一轉，條地伸手一捉……

「哎呀呀！妳幹什麼，頭髮都亂了……啊！我的簪子，妳居然敢搶我的鑲珍珠纏絲金簪子……」那是她好不容易弄到手的，戴不到半天就被搶了。

「這是妳的嗎？」原清縈冷嘲。

陳氏理直氣壯。「當然是我的，它剛剛還簪在我髮間，是妳不懂分寸硬拔走的。」

「我不知道妳的臉可真大，聾眼說瞎話的本事見長，上面刻著我娘的閨名，妳敢說是妳的。」

果然人不要臉什麼話都說得出口，見她母親性子軟和便卯起勁欺侮。

陳氏面色一僵。「她……她送我的，妳快還我，別讓我翻臉……」

「二姊，那個、那個和那個都是娘的，她怎麼可以拿娘的東西，是爹送給娘的……」看到二姊拿回娘的首飾，被欺壓好幾回的原清縈又小指一點，指出非陳氏之物。

「三堂孀……」原清縈杏目輕睜，無波無浪的眸光更讓人心口為之一懾，不由自主的背脊發冷。

「我……我的，都是我的，妳別想搶走，反……反正早晚也是我的，我不過先拿了一些……」她手捂著胸口的碧璽綴玉金鍊子，又把套著金鐲子、白玉環、貓眼石戒指的手往懷裡放，一手壓住髮上的鴛鴦花流蘇對釵。

仔細一看，金的、銀的十幾件，有的從身上取下，有的是從首飾匣子裡拿的，每樣都價值不菲。

「三堂孀，人要臉、樹要皮，真讓我動手就難看了。」她只是不想計較太多，送

爹最後一程，可不是縱容他們為所欲為，毫無顧忌，踩在主家頭上就想放肆拔毛。陳氏護著她的金銀首飾一步步往後退。「妳……妳目無尊長，我是妳堂孀，妳敢……」

她以為抬出輩分就能令其低頭，把事圓過去，但是她忘了原清縈是頭性情爆烈的小老虎，在她爹多年的嬌慣下，小老虎長大了，養成凶猛的野獸，牙和爪子都相當鋒利。

「春晝。」

殺雞焉用牛刀。

「是。」

輕功卓絕的春晝身形一晃，沒人看清她是如何出手的，只見她朝陳氏繞了一圈，隨後立於自家小姐身後，手一攤開，鐲子、鍊子、戒指、佩飾全在手心，一手捧不住還用雙手合掌，可見陳氏有多貪婪。

「還給我……還來！妳這騷蹄子敢和我作對，我一定饒不了妳……」陳氏往前一撲想搶回來。

原清縈和春晝動作一致的分別朝左右閃開，撲了個空的陳氏面朝下的撲倒在地，原清縈伸腿絆了她一下，她兩腿大張雙掌貼地，從背後一看像隻烏龜，剛好今天還穿著深綠色衣裙……更像了。

「真以為我爹沒兒子就能任由你們霸佔我們的家產嗎，你們也想得太美了。」該她還擊了。

爹剛死的頭幾日要忙的事太多，一群人還想草草地將她爹埋了好坐享其成，她忍了，先辦好爹的後事才是為人子女的孝道，讓爹好好入土為安，長眠九泉之下。如今她空出手了，秋後的螞蚱入冬死，想再蹦躑不可能，她師從「名劍山莊」，塵封的寶劍該出鞘了。

「原清縈，妳以為妳還是原府之小姐嗎？妳娘、妳大姊遲早會同意由族人接手妳爹留下來的家業，到時妳和妳妹妹就會被掃地出門了……」陳氏忿然的說出眾人做好的打算。

這兩個傻女人，沒了原府她們便是失巢的幼鳥，再沒有人庇護，終將成為乏人問津的棄婦。

「那就試試看你們能不能從我手中奪走。」

面色清冷的原清縈看向半遮半掩的偏廳側門，隱約還聽見目的達成的笑聲，那些和她沾親帶故的血脈至親在笑著，笑原中源這個傻子，賺進大筆銀子卻花不到，平白便宜了外人……

「……東街三間鋪子我接手了，你們住得遠不好接管，我正好搭把手，給族人謀點好處……」大言不慚的原中寧堂而皇之的要走最賺錢的鋪子，還以施捨的口氣表示勉為其難，更還假意鋪子有虧損，要解氏貼補銀兩。

「不行、不行，你不厚道，你全拿走了，我們還有什麼！要不茶園、茶莊歸我們，

再加個綢緞莊……」解大郎不肯罷休，爭得面紅耳赤，他什麼都能吃，就是不吃虧，先分田地、鋪子，再把銀子找出來分了。

他認為妹妹還年輕，可以再嫁，因此為她多爭取一些「嫁妝」，日後帶一些走，留一些給娘家人，算是報答娘家人的收留之情。

至於兩個外甥女姓原，理應由原家人養育，他們姓解，不好越俎代庖替人養孩子。

「咳！咳！舅舅、堂叔，你們的手是不是伸得太長了，我娘子是原府長女，身為女婿的我怎麼能毫無作為，眼睜睜看你們拿走岳父的家產。我和娘子決定由我們接掌原府，以告慰岳父在天之靈。」劉漢卿扶著身懷六甲的妻子往前一站，意思是妻子腹中孩兒乃岳父親外孫，理所當然繼承外祖父家業。

「漢卿呀！胃口別太大，你一個人吞得下嗎？光是船行和碼頭就讓你應接不暇了，你還想整碗端走。」冷笑的原中寧端起熱茶輕啜一口，面上的嘲弄顯而易見。

「三堂叔此話差矣，這是娘子家的家產，可不是原氏宗親的公中或是祭田，以常理而言，除非嫡系長房全死絕了才會歸公，而我岳母還在。」他半點不退讓，意指私產非公產，誰也不能染指。

「妹妹，你的好女婿盼著你早死呢！妳兩腿還未伸直他就惦記著妳手上的銀子，妳呀！不能犯傻，傻乎乎的被他的三言兩語給騙了，我是妳親哥哥，我才是最為妳著想的人。」解大郎向妹妹施壓，要她記著情分，誰親誰疏一目了然。

「我沒有很多銀子……」

解氏說的是實話，她裝銀票的匣子只有五千兩，散銀不到兩百銀，因為她很少用到銀子，府裡又有帳房管帳，她需要用錢時只需開口就好，帳房會取出銀子付帳，以致於丈夫一去世後，她根本不曉得同床共枕十餘年的夫君究竟有多富有，有幾間鋪子、田產畝數幾何、位於何處，經營鋪子的掌櫃一個也沒見過，莊子的莊頭也沒認全。

更叫人訝異的是，她完全不知府中的金庫在哪裡、有多少銀子，身為當家主母手中只有幾張田契、地契和下人的賣身契，大部分的契紙都由丈夫收著，包括存放錢莊的銀子提存印信。

因為原中源寵妻，不想她太累，沒想到反而為身後留底，讓兩個女兒衣食無缺，不必看人臉色。

不過這話說出去竟無人相信，原家人、解家人、女婿劉漢卿都認為她藏私，不肯把銀子拿出來，因此三方人各退一步，先把明面上看得見的商鋪、田產一分為三，再循循善誘取得銀兩，做一次大清洗。

「娘，妳聽相公的，我們不會害妳，妳是我親娘，難道不會奉養妳終老嗎？」同樣心性單純的原冰縈是真心想為母親養老，府中無兄弟，身為長女的她該負起責任。

只是她跟她娘一樣沒主見，秉持在家從父、出嫁從夫，丈夫說什麼就是什麼，她信之又信，父親死後又被夫家人叮囑再叮囑，公婆對她比以往更好，加上又有了身孕，地位穩固，她更加唯夫命是從。

「冰兒，娘的腦子一片空白，自從妳爹死後我整個人都空了，你們問我什麼我也

答不上來。」

解氏邊說邊拭淚，想起丈夫已經不在了，兩眼淚汪汪，在那些貪婪親戚的眼中十足是一隻待宰的肥羊。

「大哥、三叔，我一個婦道人家也不懂外面的生意，你們自個兒商量著，不用來問我……」

她真的是一竅不通，進貨、出貨是什麼，明前茶、明後茶有什麼不同，船行的船吃水多重她哪知情，碼頭的運作由誰負責、一天工錢幾文錢、一匹布要賣多少錢……她通通不知曉。

沒吃過苦的解氏從未體會過無錢之苦，她要銀子就有，因此不了解銀子的重要性，女兒女婿、大哥、小叔都是自己人，肯定不會坑害她，有他們代管家業還有什麼不放心的。

只能說心善之人看不見別人的包藏禍心，沒有半點提防，二話不說便同意交出丈夫二十餘年的辛勞所得，還對人心存感激。

「既然妳沒意見，那就由我們來承擔，妳也不用擔心太多，大哥的後事我們會處理得妥妥當當，不會沒人摔盆……」隨便找個下人來充場面就行了。

「是呀！妹子，妳不要太傷心，一切有我們。」解六郎朝其他兩人一使眼神，暫時先穩住未亡人。

「岳母，妳大可安心，我和娘子都會陪著妳……」十分殷勤的女婿給岳母倒了杯熱茶，一副孝順的樣子。

三人說了很多，但是誰也沒提到正在靈堂盡孝的兩姊妹，好像她們的存在一點也不重要，不過是多餘的，連解氏自己也沒有想到她還有未出閣的女兒，一味沉浸在喪夫之痛當中。

「那就這麼說定了，等喪禮結束後就做一番處理，妳把田契、地契拿出來，我們跑一趟衙門辦過戶……」一過戶就是自己的，就算她想反悔也來不及了。

明明是喪事，可除了解氏母女外，一個個皆面有喜色，眼裡的笑意滿得快滴出來了，在心裡盤算著能分得多少。

「各位的歡喜實在令人匪夷所思，我家有喪，你們卻是眉開眼笑，你們大概忘了一件事，夫死從子，我娘當不了這個家，我才是當家做主的人。」這些人真是高興得太早了，真當自己心想事成了嗎。

看穿著孝服的原清縈，解六郎、原中寧，甚至是一臉嫌棄的劉漢卿都眉頭一皺，認為她不該擅自插嘴。

「胡鬧，說什麼夫死從子，妳爹是寵妳，把妳當兒子養，還送妳去學武藝，但妳不會真當自己是男兒身吧！」這丫頭太把自個兒當回事了，一個姑娘家也想坐大位掌家業。

「三堂叔，這裡是我家，不是府上，廳堂上那口棺木裡躺的是我親爹，你來幫忙治喪當姪女的不反對，可是你別當自己不是外人，雖然你也姓原，但我們已是兩家人。」她明白的點出對方只是隔房堂叔，與他們嫡支是隔山隔海，可以以長輩的身分教訓小輩，但是想從中取財，他還不夠資格，旁系的叔伯守好本分，不要

妄想謀取堂兄家的家產。

「妳……妳會不會說話，太不懂事了！」被削了面子的原中寧面皮潮紅，似怨似怒的瞪視堂姪女。

「懂事的人不會覬覦別人的家財、田地、鋪子、莊園還有船行，三堂叔你以為你拿得走嗎？」天底下沒有白掉餡餅的事，等著金山、銀山送到面前的白日夢還是少作為妙。

「妳……」原中寧憋著氣，滿臉通紅，說不出他不要銀子這種話，氣硬生生的悶在心裡，只差沒吐出一口血。

「二丫頭，不可以對長輩無禮，妳三堂叔是出自好意，怕妳們一屋子女人撐不起大局。」唉！他也心疼孩子們，三歲孩童抱金過街，哪守得住萬貫家產，她們是人家砧板上的肉呀！

「撐不撐得起是我們的事，大舅杞人憂天了，總不能因噎廢食而不吃飯吧！自個兒敗掉的心甘情願，頂多日後被人笑稱敗家女，清縈不敢拖累大舅名聲敗壞，說你不安好心與外甥女爭產，以致於我和小妹身無分文、流落街頭……」

被外甥女嘲諷，解大郎臉皮當下薄了三寸，面紅耳赤訕訕然，不敢多說，這丫頭打小口齒鋒利、辯才無礙，刀刀見血。

「二妹，長姊如母，大姊夫便如父，大姊夫的話就得聽著。」怕到嘴的鴨子飛了，當小姨子和妻子一樣好騙的劉漢卿又搬出似是而非的大道理，企圖蒙混過去。可是他還沒說完，原清縈不客氣的回了一句。「我娘還沒死，輪不到長姊為母。大姊，妳敢管我嗎？」

她杏目一橫，賢妻原冰縈嚇得一縮。誰家母老虎？原府的，一嚇汗毛豎、二嚇淚直流、三嚇肝兒顫，離黃泉一步距離。他氣怒。「二妹真不孝，居然詛咒岳母。」

「大姊夫，你還有良心嗎？分明是你先說的長姊如母，母親尚在，哪來的兩個娘，我看你才是居心叵測，要是真有心，來當原府的上門女婿，讓大姊腹中的孩子姓原，你敢不敢？」打蛇打七寸，她不信他敢點頭。

「這……」他語塞，有種被人掐住脖子、喘不過氣來的感覺，堵在胸口上不上、下不下的悶著。

「大姊、娘，妳們真以為他們是好人嗎？有人說過拿走了田地、鋪子之後，一個月給妳們多少銀子，以及這些家產要掛在誰的名下嗎？娘，妳要回大舅家住，那我和三妞呢？大舅要幫我們出多少嫁妝？」

「什麼嫁妝，妳們姓原，嫁妝該找原家出。」解大郎一口撇清，將燙手山芋丟得老遠。

「娘，妳聽見了沒，大舅不管，那我和三妞的嫁妝誰出？」兩份嫁妝不是小事，至少和嫁大女兒差不多。

解氏愣住了，她一時沒想到嫁女兒的事，當初長女出嫁有丈夫和管家打理，她只需淚眼婆娑的送嫁。

「三堂叔，你姓原，所以嫁妝一事……有勞了。」

原中寧一下子跳開了。「與我何干，我只是隔房的堂叔，喝喝喜酒倒成，旁的事別找我！」

「大姊夫，你不是說長姊如母，長姊夫如父嗎？」是他親口說的。

「我娶了妳大姊，不是娶了妳們一家人，這種事我幫不上忙。」他連忙說清楚，兩姓人家不通財。

面容平靜的原清縈看看這些所謂的親族，大舅、堂叔、姊夫，一個個面目可憎，她笑得悲涼，取下髮際的白緞繫在大姊的雲髻上，父喪不戴孝還是原家的女兒嗎？

她不管什麼衝撞不衝撞，為人子女者就得盡一份孝道，爹為了三個女兒勞心勞力，只求她們一生平順，無憂無慮，她們再難也要全了這段父女情。

「娘，妳看見了吧，這些人拿錢時手伸得比誰都快，要他們出錢卻一個比一個還會撇清關係，將來還能指望誰。」明擺的事實十分打臉，不是掩耳盜鈴便聽不見。解氏不語，只是淚流滿面。

「有我在的一天，沒人可以拿走原府一塊磚、一兩銀子，你們死心吧！」別以為她們孤女寡母便可欺。

劉漢卿嗤笑。「難道妳一輩子不嫁人。」

原清縈冷眼一瞥。「沒錯，我不嫁人，我要招贅，招個倒插門來傳宗接代，生下的孩子要姓原。」

「什麼？」招贅？

「妳瘋了嗎！」真要招了男人，還有他的事嗎？

「二丫頭……」荒唐。

「不是要我原府的財產嗎？可惜了，我不讓，我爹留下的家業我來扛，我雖是女子，也有擔當的肩膀，從今爾後，原府我做主，我是原氏嫡系的守灶女！」

第二章 將軍自薦倒插門

守灶女！

為了這三個字，原府上上下下鬧成一片，凡是沾點邊的遠親近戚都持反對態度，不許女子守灶，為了守住家業而耽誤終身大事，姑娘家就該嫁人，給自個兒尋個好歸宿。

大部分人是為了自身利益，原府二女兒若堅持當個守灶女，那麼原府龐大的家業他們便動不了，原本還能分碗羹、喝口湯，這下子連渣也瞧不見，沒人甘心就此落空，什麼也得不到，因此無不全力破壞，極盡惡毒言語，將好好的大姑娘名聲毀之殆盡，讓她沒法招贅上門。

倒是有一些閒漢、地痞流氓、拐瓜裂棗的二流子聽說消息便來毛遂自薦，一口一個娘子喊得熱乎，彷彿真成了人家女婿。

不過原清縈也不是好惹的，像這樣的傢伙來一個打一個，打得他們哭爹喊娘，屁滾尿流，龜孫子一樣的爬出去。

原中源的棺木預備停靈自宅七七四十九日，做完七七才出殯，原府花得起銀子，每隔七天做一場法事，從早到晚頌經一百零八遍，不分和尚或道士，同時也在宅

子門口施粥，每日五大桶，為原中源積福行善，唸經幾日便施粥幾日，以老弱婦孺殘為優先，而後是清寒人家和乞丐，若有剩餘再分給街坊鄰里，廣施德澤。

「妳胡鬧夠了沒，光這一個月就花了快五千兩，要不是天寒地凍，為了屍體不腐還要冰塊，妳知道一直到妳爹下葬要花多少銀兩嗎？」看到白花花的銀子打眼前過去，他是心痛又憤怒，若是給他該有多好。

要不到銀子的原中寧只得忍氣吞聲，他每日就盯著堂姪女，看她從哪裡取出銀子，可每一次都著了道，她拿的不是銀子，而是銀票，一整疊，面額最小的是一百兩。

「這件事很重要嗎？」她爹賺了她三輩子也花不完的銀兩，她有必要省幾千兩銀子的小錢嗎？

看她毫不在意的灑錢行徑，他看得又氣又急。「省著點用，不要大手大腳的揮霍，給小沁縈留份嫁妝銀子。」

「剩下的銀子夠她嫁十次了。」綽綽有餘。

嫁十次……聞言的原中寧一口老血都快往外噴了，一口腥膻味又往回噎下去，他覺得自己有可能被氣死。

「我看妳是嫁不出去，這輩子沒人要了，外面的名聲壞到連狗都不理，妳還想當守灶女，根本是痴人說夢。」看到丈夫連連受挫，氣得兩眼充血，沒能得償所願的陳氏口出惡言，藉著言語羞辱逼人妥協。

「那是我的事，不勞三堂嬸費心。」她才十六歲，不急，留個兩年固守家業，不讓人生出強取豪奪之心。

她嘴上一酸的說道：「我哪敢管妳呀！說起扎人話是一套一套的，連妳大舅都受不住，氣得回解府了，不過妳要是嫁不掉，一拖十年、二十年的，妳爹的香火由誰繼承？」

不孝有三，無後為大，沒有孩子談什麼守灶，只是一句空話罷了，到頭來還不是只能以庶為嫡，旁支翻身。

「我不會嫁不出去。」原清縈擲靈堂上的香灰，將燃盡的香燭換上奇楠香炷，合掌三拜。

「誰娶？」她嗤哼。

「我娶。」

廳堂上香煙裊裊，一口黑色大棺擺在正中央，適逢臘月，外頭飄著雪，一棵紅梅綻放在白茫茫的雪花之中，給人一種妖異的凄美感，似乎在為主家哭泣，哭出血淚。

風雪中，走出一名身材昂藏的男子，他身上穿的不是毛皮大氅，而是血跡斑駁的戰袍。

由他一身威風八面的盔甲看來，官階不小，定是出生入死的將軍，渾身散發的殺氣令人不寒而慄。

「你是……」

看著由遠而近走來的高大男子，原本模糊的面容漸漸清晰，一張黝黑、生得剛毅，

彷彿刀鑿過的臉龐顯露而出。

驀地，原沁縈心口抽地一緊，有種似曾相識的感覺，可是又想不起此人是誰，朦朦朧朧中，她應該認識他。

「小刺蝟，我回來了。」白牙一咧，冷冽嚇人的峻顏瞬間如春雪化開，百花輕綻。

「你……」她眯起眼，顯得很冷淡，沒有久別重逢的喜悅，只有拒人於千里之外的疏離。

男子咧嘴一笑，脫下佈滿刀痕箭戳的頭盔。「不認得我了嗎？爬樹爬得比我還快的小刺蝟。」

「和你不熟，別套交情。」一說完，她轉身就走，點燃三炷清香往後一遞，身為家眷的她回到家屬答謝席。

男子神色複雜的看了她一眼，接過香朝靈堂一拜，眼中流露出蕭瑟的傷感，似有淚光點點。

「我，謝天運，別告訴我妳不認識我。」香一插，他轉頭看向雙目低垂的女子，從她芙蓉面上看見那個始終不曾忘懷的小丫頭，那個玩起來比他還瘋、敢偷蜂蜜和徒手捉螃蟹的小瘋子。

「天運哥哥，你是天運哥哥——」突然大叫跑過來的原沁縈一臉驚喜，想像小時候一樣往他身上爬，可想到自己不小了，是大姑娘了，跑到男子面前又停了下來，小臉紅彤彤。

「妳還記得我？」她當年才三歲，哭著叫他別走，他也想留下，但是他想叫他留下的人卻沒開口。

她用力的點頭，十分逗趣。「記得、記得，爹常常提起你，說你不走就收你當義子。」

本來她會有個哥哥，可是後來又沒有了，要不然她也有哥哥疼她，不會因府中沒有男丁而被人輕視。

「可是我不想當妳義兄，我想當妳姊夫。」他說話時雙眼直視看也不看他的原二小姐，眼裡閃著喜不自勝的笑意。

原沁縈偏著頭，目露疑惑。「我姊姊嫁人了，姊夫是張家塘秀才劉漢卿，你晚來了兩年。」

她大姊十五歲訂親、十六歲嫁人、十七歲懷孕，明年三月春就當娘了，她是小姨。

「不晚，我要娶的是妳二姊。」是她救了傷痕累累的他，還求她爹安置他，他才能養好傷，過了幾年不愁吃穿的好日子，她把爹娘分給他一半，讓他也有爹娘疼愛。

回想起來，那些年竟是他過得最開心的時日，不用起早讀書，不用夜裡不能睡還得練字，祖父是告老還鄉的太傅，對他的要求極其嚴厲，寄望頗高，盼著他一朝高中狀元，入殿為官，延續他和太子也就是當今聖上的師生情分。

誰知一場大水毀了祖父的希望，一家人都被突如其來的大洪水沖走，他在管家全力保護下逃過一劫，一家百來口就活了他一人，也是唏噓，管家帶著他一路逃難，想投靠京中做大官的舅舅，只是……

「三妞，過來，別亂攀親，人家可是鼎鼎有名的龍濤將軍、二品武將，咱們高攀不起。」今非昔比，昔日的落難少年已是帶兵上萬的大將軍，和排名最末的商家格格不入。

「龍濤將軍？你是以寡敵眾，以三萬兵馬力挫敵方十萬大軍，立下戰功赫赫的那個年輕將領？」驚訝萬分的陳氏連忙上前，別人不屑攀關係她樂意得很，能鑽營就不放過。

謝天運，表字龍濤，用取下敵將首級而以其名封為「龍濤將軍」，曾在邊關駐守三年。

「不用妳攀，我來攀妳，要不是妳送的二十萬石糧草和三車藥材，我可能回不來了，我欠妳兩條命。」他越過急於攀附的陳氏，走到心心念念的人兒面前。

八年了，他們居然整整八年未相見。

當時他離開那日，以為過個兩、三年便能回來找人，原府是地方上富商，數代人扎根在此，不會遷移。

哪料想得到被舅舅帶走的他去了軍營，由底層小兵做起，再到將軍舅舅的親兵，一路升到百夫長、千夫長、校尉，最後去了戰場，與敵人兵戎相見、浴血而戰。這些年他一直在打仗，時而西南、時而東北，還去東海打過海寇，輾轉回到京城，統領二十萬龍驤軍。

但這些不是他所要的，因此他申請駐守在江南最北邊、靠近西北的天險黑狼山駐紮，十五萬兵馬的營地便在黑狼山的山腳下，距離塘河縣一百五十里外，他快馬加鞭一天即可來回。

「不用，不承情，我爹怕你餓死才叫我籌措糧草，我不過是順手而為。」好歹相識一場，總不能讓他死在朝堂對峙的算計中，邊關將士為的是保家衛國，不是自相殘殺的爭鬥。

「還在生氣？」氣性真大，這暴脾氣也就他受得住，說從此兩兩相忘就真的不收他的信件，讓他悔恨不已。

「我沒那空閒。」面冷的原清縈口氣也冷，完全當童年玩伴是遠方來客，不親不近，無須熱絡，彷彿只是點頭之交而已。

謝天運好笑的伸手往她頭上一摸，這是他以前的習慣，可是十分意外她竟然能避開，瞬移的身手像是習過武。「明明氣我一走多年還不承認，我也是身不由己，這幾年隨軍隊調派南征北討，很少在同一地方能待久，下個月調往何處都不知曉。」

「與我何干。」路是他自己選的，想走多遠由他做主，誰也左右不了，只能看他越走越遠。

他笑著凝視那張雪蓮花般的清麗嬌顏。「我不走不行，舅舅千里南下偷偷來尋我，被人發現是重罪一條，我在原府只是個寄住小子，旁人都看不起，我想謀個好出身，不讓人取笑妳和一個來路不明的窮小子玩在一起。」

那年她還小，不懂男女之情，可他已是十三歲的少年，知曉那點朦朧情愫，他怕自己再不走，那萌芽的心意藏不住。

原府兩夫婦都是好人，也過於仁善了，收留了他卻不求回報，盡心盡力的照顧他，即便在他有難時也及時救援，在他糧盡藥缺的關頭突破敵人的封鎖，送糧送藥到他們被困的山谷，他才得以逃出生天。

「二姊，天運哥哥好可憐，妳別生他的氣，原諒他好不好？」一直很想有個哥哥的原清縈幫著求情，雖然她對謝天運的認知來自爹爹的轉述，但是幼時的記憶並未忘記還有一個對她很好的大哥哥，把她扛在肩上帶她去看花燈。

「是呀！天運哥哥很可憐，幾次中了埋伏差點傷重不治，妳要不要看看我身上的傷疤，只給妳看。」他小聲地在她耳邊說著，微勾的嘴角帶著三分調戲的笑意。聞言的原清縈氣惱地將人推開。「謝天運，你怎麼越來越不要臉，你的臉皮比你的盔甲還厚！」

他肩一挑，在靈堂前卸甲，以示對亡者的尊重。

「在生與死之間，臉皮毫無意義，我只想活著回來找妳。」他對自己承諾過，一生只一妻，唯有原清縈。

人非草木，做不到真正的無情，彷彿水波划過的眸子一睇，多了幾許寬容。「餓不餓，要不要吃飯？」

見她軟了神色，他連忙走近一步。「餓，我趕了一天一夜的路，早就餓得手腳發軟。」

她一啞。「我看你再餓上三天三夜還能跑過一座山，在我面前裝麵條能瞞得過我嗎？」

已經官拜將軍了還能弱到哪去，沒點本事能斬殺敵人將領嗎？他的功勳絕對是雙手拚來的。

「博取同情。」他不隱晦的明話直言。

原清縈沒好氣的白了他一眼。「你知道我爹過世的事？」

「嗯！略有耳聞，但不敢確定，我私下向舅舅請了假，連夜飛奔不停歇趕來。」他怕趕不上送原叔最後一段路。

「算你有心。」不枉爹老惦記他，擔心他受寒受傷，時不時的託人打探邊關戰情。

「對妳更有心。」對看過他裸身的小女人而言，他沒什麼好忌諱的，百無禁忌。謝天運遇到原清縈時，一個八歲、一個三歲，但聰明伶俐的原清縈人小鬼大，心智上不亞於五、六歲，和從山上滾下來導致失憶多年的謝天運相處愉快，說是兩小無猜、青梅竹馬也不為過。

當年與小少爺失散的管家一邊行乞，一邊千里迢迢的趕往漠北的大將軍府，找到正在領兵打仗的宋劍山——與謝天運之母同胞的親娘舅，向其訴說他們被侯爺夫人驅趕且毆打成傷的事。

大將軍也就是成武侯宋劍山一聽氣急攻心，因不能回京便一封書信回府怒斥妻子，並託友人代為尋找下落不明的小外甥，當舅舅的是真心疼愛姊姊之子，煞費苦心的尋人。

終究皇天不負苦心人，在歷經多年的找尋後總算探聽到消息，大將軍便親自南下向原中源要外甥了。

人家是骨肉至親，真正血脈相連的親舅甥呀，待謝天運視若親子的原中源再不捨也只能將人送走，同時也欣慰謝天運找到親人，還是威武慄悍的大將軍，他的前途可期。

沒有家的人似無根浮萍，四下飄泊，有了家才能根深蒂固，長成令人仰望的大樹，因此他跟著個性強悍、不容人拒絕的舅舅走了。

「吃你的麵，少說廢話，因為還在孝中，只有素湯麵，無肉，不許挑剔。」在未出殯前，府裡禁食葷食，為此原中寧等人不時有所埋怨，嫌味道淡了，食之無味。春晝下了一碗以菌子、蘑菇為主的素麵，大冬天的還找到幾片菜葉子，煎了兩顆蛋放在麵上，加入噴香的素菇醬，雖然少了肉和大骨湯，從外觀看來也是美味可口。

餓極了的謝天運不管是素麵或葷食，拿起筷子便大快朵頤，一口麵一口湯的吃得津津有味，整張臉快埋進碗裡，可見他真的很餓。

他一大碗吃完還嫌不夠，又煮了一大鍋吃下肚才停箸，吃出一頭的汗。

他足足吃了三個人的分量，看得原清縈心裡五味雜陳，不知該同情他的一路奔波，還是繼續生氣不理人，她對他的曾經離去始終耿耿於懷，沒法放下，覺得他忘恩負義，說走就走，不把救命之恩當回事，真是養不熟的白眼狼。

「小刺蝟……」好久不見，甚為想念。

「你能待多久？」他今時身分不同於平頭百姓，不可能隨心所欲，他有職責在身。一聽她冷然的語氣，放下大碗的謝天運輕嘆一聲。「我才來妳就要趕我走？」

「少裝可憐，我知道你時間有限，不能久待，拜祭完家父就早點走，晚一點怕是大雪紛飛，想走也走不了了。」雪中趕路是小事，若是延誤軍機才是大事，誰也吃罪不起。

原府位於煙雨江南最北邊的塘河縣，多雨、多湖泊、地廣人多，是少天災水患的魚米之鄉，水陸皆宜，四通八達，一年可收兩季稻，再種短期麥和玉米、白菜等作物。

不過一到入冬還是會下雪，雪大雪小不一定，有時滿天風雪無法行走，封城封路形同雪城，有時是暖冬，一片雪花也沒下，河面不結冰，氣候如同早春般暖和，暖陽煦煦。

謝天運算是比較倒楣的那種，剛出軍營時還有一點日頭，不冷，快馬疾馳還有些熱，哪知行經一半天象驟變，飄起雨了，讓他十分後悔未脫下盔甲換上大氅，再帶上禦寒的烈酒，驅逐寒意。

而他的營地就在與北境相隔一座山的黑狼山山坳底下，地勢險峻而形如葫蘆口狀，易守難攻，營區後面有座狹長的隱密山谷，平日做為演練、儲存戰備食糧和軍需品所用，亦可藏匿數萬兵馬以做伏兵。

北境不是國，卻也自成一方強兵悍將，雖與我朝交好可是不受朝廷管束，自封為王獨守苦寒之地。

不過北境與西遼相連，西遼幾乎是年年犯境，小打小鬧的掠奪一番，北境王娶了西遼公主為第三王妃，故而朝廷不放心，擔心兩方聯手侵犯邊境，這才派龍濤將

軍領兵駐防，以免敵人翻山越嶺而來，殺我百姓，犯我國土。

所以他的責任說重不重，說不重又頗為重要，平日也就山區巡邏，做一番佈防和設立崗哨，沒事時很清閒，練兵和操練，挖溝渠及設陷阱，一有動靜便是生死相搏。

「那妳就猜錯了，山上積雪有半人高，人和馬都難以行走，沒有食物的餓狼更是凶狠，天寒地凍的天候不會有人想找死出來挑釁，因此年關前後我可以待在縣城。」若有緊急軍情會有烽火通知，他大老遠就能瞧見衝天的火光。

謝天運說得一臉愉快，原清縈聽得眉頭輕蹙。「你是說你要一直住在原府？」

「妳不收留我？」他一副賴定她的樣子，不見外的把自己當成府中的主子。

她臉色又冷了三分，似怒似惱。「府中有喪，不方便留客，你請便。」

「我是客嗎？」他反問。

「你不是客嗎？」他姓謝，不姓原，與她們是兩家人。

他正色直言，神情堅定。「聽說貴府要招上門女婿，本人不才，自薦其身，望能成其美事。」

原清縈杏目一抬，看著他。「我對隨口一說的玩笑話不感興趣，你盔甲一脫應該會冷吧！我叫人拿幾件爹的冬衣……」

一掀一闔的朱唇忽地一頓，她目光往下一放，看著捉住她小手的黝色大掌，眼中一閃慍色。

「小刺蝟，我所言非虛，不是玩笑話，我謝天運，心悅妳已久，願一生與妳共結連理，比翼雙飛。」

「什麼是守灶女？」

在許下白首之約後，對民情風俗一竅不通的謝天運這才一頭霧水的問，為何是女子守灶，守灶是何意思？

其實守灶是蒙古的習俗，由幼子繼承財產權，蒙古人崇尚火，故而言之守住灶火，也就是守護家中源源不絕的火焰和希望，照亮每個角落，帶來新的生命，意味著一家之主。

原府沒有男丁，因此原清縈以女子之身擔任起傳承之責，她所生子女只能上原氏祖譜，代代相傳，守著原府香火。

「守灶女不外嫁，只招婿，生死都在本家，百年後入祠堂、葬祖墳，與同輩男子同起同坐，地位如同嗣子，子嗣皆姓原……」她便是原府家主，掌理原府大小事。

「等等，一定要姓原嗎，不能一半姓原、一半姓謝？我家就剩我一人了，總不能讓先人無人祭拜。」姓什麼倒是無所謂，他孑然一身，走到哪裡都是故鄉，他早就看開。

其實謝天運前幾年一直住在舅家，並無自個兒的府邸，江南的宅子和田產已被洪水淹沒，田契、地契等家產不復存在，雖然舅舅曾帶他回鄉討回應得的財產，可大半已流失，找不回來了，僅舊宅地基和幾處土地討得回來，其餘皆已被當地縣

衙重新劃分，賣出或分配給其他人。

他回去得太晚了，洪水過後的土地分割以主家在不在為主，謝府沒人出面便等同自動放棄，由縣衙接管成為官產。

因此回不去的謝天運便另刻牌位，將死去的先人供奉在廟裡，畢竟是「外人」，不好移往成武侯府，舅舅雖是親人卻也是兩姓人，他有自己的祖先，不能兩家先祖同置一處。

後來他得了戰功，有了賞賜，常年在外的謝天運也很少回御賜的將軍府，祖先牌位請回府裡也無人時時燒香祭拜，逢年過節更是冷清，三牲五果空擺著，子孫不在，所以仍放在廟裡享四方香火，點長明燈，初一、十五有和尚誦經，鮮花素果不曾斷過，比供奉在將軍府祠堂更為妥當。

「你有聽過入贅的女婿他的兒女跟他同姓氏的嗎？」既然是上門女婿就是別人家的人了，所生子女與本姓再無關連。

謝天運面色剛正的說道：「多生幾個不就得了，孩子生多了便可分成兩姓，爹娘同一對就成了。」

他真的是這麼想著，一件簡單的事何必搞得那麼複雜，同父同母的兄弟還能認錯親爹親娘？

不就是姓氏不同罷了，還是流著相同血脈的一家人，不會因姓氏不同而彼此不合，互有隔閡。

「多生幾個？」他當她是產崽的母豬嗎。

想想可行，他越說越起勁。「一、三、五、七、九單數姓原，二、四、六、八、十雙數姓謝，妳、我都不吃虧，一堆孩子繞在身邊很熱鬧，兩家人都枝葉繁盛。」多好呀！許多吵鬧聲代表他失去的家人都回來了，還是他最親的骨肉，爹娘的期望總有一樣落實了。

原清縈一聽，臉色難看地想給他一斧頭，癔症一發作會導致瘋顛，藥石罔效。「誰家一生一窩小豬，你當是石頭縫裡蹦出來的，要多少有多少嗎，還拿十根手指頭來計數。」

「不然少生幾個，長子跟妳姓，老二歸我，之後以此來歸分，原、謝兩家都有後。」歷經過多次生死的謝天運其實不太在意有無子嗣，若是那回他死在洪水中，又或是幼時受傷未被人救起而枉死荒郊野嶺，哪來的謝家香火。

一次次的逃過死劫，他領悟到世事無常，凡事順心而為勿強求，老天爺想給的才留得住，若祂不想給的，到頭來也是一場空，如同已是百年世族的謝府一夜傾覆，昔日榮光化為烏有。

「謝天運，你知不知道我們在說什麼？」看他漫不經心的神情，她真懷疑他清楚了沒。

「成親。」重中之重。

她瞪眼。「是入贅。」

他咧嘴一笑。「都一樣。」

「不一樣。」原清縈忍不住瞋他。

「小刺蝟，妳的脾氣還是那麼暴躁，我知道贅婿是何意思，妳不用為我著急，如今的原府如風雨中飄搖的小船，船上只有無力掌舵的女子，妳需要一個男人和妳同舟共濟，共渡難關。」她不是撐不起來，但艱險重重。

謝天運沒說的是，他一直派人打探原府的近況，也託人就近照料，時不時的傳些消息給他。

解氏三次為女兒議親都破局，一是原清縈不想太早嫁人而傳出惡名，使人望而生畏，不敢提親事，二是他從中攪局，破壞了親事，以致於她年十六仍未訂親。原中源的死是事情發生後的第五日才傳到他耳中，那時他剛回京覆旨，在年後三月期間都不會有任何調動，皇上好意打算讓他先成家，他已二十出頭了，早該有嬌妻美妾為伴。

皇上原本要賜婚，但他察覺有異先謝恩，並言明已有心儀女子，打算前往求親，及時堵住皇上的嘴。

謝天運隱約知曉皇上欲賜婚的對象是誰，那是他極其不喜之人，甚至是厭惡，他也曉得那是舅舅私底下向皇上請求的恩惠，為的是親上加親，在舅舅眼中這是一門好親，將他所喜之人湊成一對。

可是舅舅的一廂情願卻是他所不願的，自以為是的為他好，連問都不曾問過一聲便自做主張，倚老賣老的認為身為長輩便能為他做主，任意擺佈他的婚事以全一己之私。

明面上謝天運採迂迴戰術，沒一口氣撕破臉戳破舅舅的暗中操縱，以他現在的身分是眾人眼中的乘龍快婿，成武侯府上下又豈會輕易放過，可是在成武侯府裡，除了舅舅外，其他人皆非真心相待，若非他自己成器，誰又會多瞧他兩眼。

你有張良計，我有過牆梯，正好皇上有意派兵駐防黑狼山一帶，他便以為君分憂為由接下這個差事，避開侯府眾人的打算計，同時也能就近回塘河縣，見他念念不忘的人。

「不要叫我小刺蝟，我已經不是當年懵懂無知的小姑娘。」原清縈正在生氣著，卻不知在氣他還是氣自己，總覺得胸口壓了一顆巨石，重到發悶、氣塞，有如細針戳著肺管，鈍鈍地疼。

眼露笑意的謝天運有一絲縱容。「我知道，不過不妨礙我對妳心生愛慕之情，此情此意蒼天可鑑。」

聽著男子示愛，她不喜反怒。「我們幾年沒見過面了？」

「八年。」

「八年前我幾歲？」

「八歲。」

她冷哼。「你對一名八歲小姑娘起了不軌之心……」

「等等，妳這用字不妥，什麼不軌之心，我指的是二八年華的妳，我一直想著妳及笄後的模樣，盼著有一天能再相見。」他絕對不會承認十三歲時的自己對年僅八歲的她起了掛念，他那時想的是好好守住她，讓她不被人搶走。

「見面還不如懷念？」她輕嘲。

意思是落差太大，令人失望。

嘴角上揚，他的笑聲輕如落在瓦片上的雪花。「唇似丹朱，目若秋水，玉肌薄如雪，冰膚透著羞紅，我很滿意雙眼所見，妳長成窈窕佳人了，甚好，我的報恩也師出有名了。」

今生無以回報，只得以身相許，老掉牙的詞兒，拾來一用倒也貼切，受人大恩豈可不報。

「你真的是龍濤將軍，而非滿口抹蜜的登徒子？真是與傳言不符。」世人都為他所蒙蔽了。

原清縈記憶中的白衣少年容貌清俊、性情溫和，有著茉莉花似的清雅笑容，見人便露出三分靦腆。

眼前的他變得壯實，不復當年的清瘦，說起話來葷素不忌，活脫脫是個兵營出來的兵痞子，時正時邪的眼神勾著桃花似的，一張嘴便渾然是吐不出文章的武夫。這令人訝異的差別卻也不是太讓人意外，是人都會變，沒一成不變，只是往好的方向去，或是誤入歧途。

「只對妳。」他只在她面前展露真實面貌。

大雪紛飛，不見減弱，靈堂上的白幡隨著風吹搖晃，香燭燒至一半，火盆子裡的炭火未熄，燒得通紅。

在寒冷的冬夜裡，所有人都去休息，連下人也只留一兩個值夜，添茶加柴，餘下的皆回屋了，無須守夜。

唯獨原清縈、謝天運像落單的孤雁，為廳堂那口棺守靈，一壺薑茶、兩只陶碗、一盤放到冷掉的桃酥，兩人相對坐著，竟是無語凝噎，不知該說什麼才好，他倆都已經不是小孩子了，還能手拉手玩泥巴。

「我爹出殯後你就回軍營吧，我家這渾水你別沾。」等爹入土後才是開始，她沒把握闖得過一波接一波的難關。

接下來的路不會輕鬆到哪去，宅子裡的人事、族人的刁難、鋪子裡掌櫃們的欺生、田間地頭的出息、茶園的運作、茶行的售貨，以及最妄自尊大的船行老人在爹還在的時候就有些不服管教，有自立門戶的意圖，這樁樁件件都是考驗。

謝天運笑著握住她的手，放在手掌心中輕輕揉搓。「我不走，我走了妳怎麼辦？」她抿著唇，想把手抽回。「事在人為，我也不是誰都招惹得起，想動我還是得付出代價。」

「是呀！妳是刺蝟，能扎得人全身是血。」想到那些人鮮血淋漓、插滿短刺的情景，他忍不住低笑。

「謝天運，你還在靈堂。」他這舉動真是失禮。

他斂笑，神色端肅。「妳以前都喊我天運哥哥。」

那時她很黏他，她走到哪裡就一定要他也跟到哪裡，歇個午覺也黏，讓他抱著她睡在窗榻下，她手腳纏住他……

想想那段日子還真是歲月靜好，雖然平淡卻也溫馨，沒有互相猜忌、爾虞我詐，只有歡笑。

「你也說了是以前，我們都回不到過去。」她心裡還是有點怨他，覺得被最信任的人背叛了。

她把他當成家人，朝夕相處，以為不會有變，誰知他的親人一找來，他就頭也不回的跟人家走了，彷彿他們多年的感情是她平空想像，像夢一樣，他根本不放在心上，毫不留戀。

「小刺……清兒，別鬥氣了，妳需要一個丈夫，而我在，這是老天爺的意思。」她注定是他的。

頭一偏，她目光深沉。「你不可能一直在我身邊。」

「妳找得到比我更合適的人選嗎？」他說的話傷人，卻也是實情，她別無選擇。

「……」原清縈不言不語，看著他的眼神充滿掙扎，她要一個男人，一個聽話的男人，而不是讓人感到無路可逃的他。

「我們成親吧！清兒。」

他的小刺蝟，手到擒來。

Crescent Family